

金达驾校
报名热线: 8087777

直击

现场

24小时
新闻热线

2110110
最高线索奖1000元



自称“高富帅” 征婚骗人钱

只有初中文化水平的他,一年内竟骗了四位女子

本报记者 岳茵茵 本报通讯员 姚冉

“高富帅”网上征婚

今年30岁的李敏,至今未婚。2011年3月份,在某网站交友版块上看到一则征婚信息:“本人王华,35岁,是济宁某事业单位的一名正式职工,还做猪肉生意,专供济宁各大型超市。曾经当过兵,至今单身,想觅一名年龄适当,温柔体贴的女子结为伴侣。”李敏将他加为好友,两人开始频繁在网上聊天。

不久后,两人确定恋爱关系。王华为证实自己真的有生意,曾带着李敏去济宁城区一大型超市生鲜柜,指

着柜台说他就是老板。而后,王华还带着李敏见了她母亲。“事后我才知道,那根本不是他母亲,为了骗我不知从哪找来的一位老人。”李敏说。

“一开始我们交往很好,他对我也很体贴,我感觉他人很实在,也很老实。他说很快就给我结婚,我那时觉得自己终于找到了依靠。”李敏说。两人交往两个月后,王华以需要资金周转、家里老人生病为借口,多次向李敏借钱。有时一两千,有时几百元。

借钱后突然失踪

后来,李敏发现王华只借钱而不归还,几次索要,他总找借口回避。2011年5月份,李敏拨打王华电话,电话已关机。随后,李敏心里总感觉不对劲,并找到王华所说的单位,发现根本没这个人。

半年后,李敏经多方打听才知道,王华原来是汶上县的一个农民,初中毕业,无业,并且已有家室,孩子十岁。2011年底,知道自己上当受骗后,李敏在网上发帖哭诉了自己的经历,并留下自己的手机号码悬赏寻找王华的下

落。不料,几天内就有三位女士给她打电话称有和她同样的经历。于是,李敏就到越河派出所报了警。

经过警方一年来的排查走访,5月27日,派出所民警会同济宁市公安局市中区分局刑侦大队三中队,在南外环路附近将涉嫌诈骗罪的王华抓获。

经查,王华一年内曾骗过四位女子,其中三位羞于报警。经查证,王华共计骗取了李敏18000元钱。目前,此案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一个只有初中文化水平的农村男子,自称是济宁某事业单位的正式职工,兼做猪肉生意,还说自己“高富帅”,至今单身,并按照以上信息在网上发布征婚信息。一年间,有四位大龄未婚女子被骗,其中一位女子被骗了18000元钱。



漫画制作: 岳茵茵

◎对话案中人◎

“我请求她的原谅”

5月29日,记者在济宁市看守所看到了王华,眼前这个其貌不扬的中年男子,身陷囹圄还在夸夸其谈,称自己曾是百万富翁。离开时,王华说了一句话:“我请求李敏的原谅。”

记者:你怎么想起用这种方式行骗的?

王华:2011年初,妻子与我闹离婚,我心里烦闷,于是就上网交友。在网上发布了征婚信息,没想到几天后,李敏就主动给我联系了。她是第一个和我交往的人。生意上需要钱周转,我就给她借。最后一次借了她两千多元,那些钱是她向朋友借的。后来,她让我还,我还不上,就选择了逃避,后来又认识了另一个女人。

记者:你告诉李敏你结婚了吗?

王华:起初没告诉

她,为了让她相信我,就找了一个人冒充我妈。后来,我告诉她我还没离婚,已经分居了,只要时机已成熟就马上和她结婚。我妻子和我闹离婚,我一直没答应,想等我找到一个合适的对象后就马上和她离婚,还没等找到就被抓了。

记者:你不认为这种行为是诈骗吗?

王华:一万八不算很多钱。我在济宁打拼15年,一直做生意,做得最辉煌的时候,曾经身价百万。由于我文化水平有限,很快就溃败了。后来一直过得很萧条,直到遇到李敏后,发现她能借给我钱。起初我想她还,后来发现她在网上骂我,就不想还了。不过现在我请求她的原谅。

(文中人物均为化名)